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生工作处文件

学发〔2024〕1号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副班主任工作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完善我校班主任队伍建设，发挥副班主任学生身份优势，进一步拓展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渠道，强化班风、学风建设，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班主任是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力量，是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副班主任作为班主任工作的有效补充，负责协助班主任做好学生思想引导、学业指导、活动组织等工作，充分发挥朋辈帮扶、模范引领的“传帮带”作用。

第三条 副班主任实行校、院双重管理，在学校党委和行政的领导下，学生工作部负责副班主任队伍的统筹管理，各学院负责副班主任的具体管理和工作指导。

第二章 选聘与配备

第四条 选聘对象：

副班主任原则上从本院在籍在校研究生、高年级本科生中选聘，每位学生同时最多只能担任一个班级的副班主任。

第五条 聘任期限：

副班主任聘任时间为每学年开学前，原则上副班主任应从所带教本科生大一学年开始聘任，到大二学年结束时停止聘任。大类分流专业班级、通过校内选拔组建的拔尖班等特殊情况的班级，可视实际情况，及时选配副班主任。

为确保副班主任工作的稳定性和延续性，学院选聘副班主任时，应充分了解学生情况，优先考虑能全程带教至大二结束的学生，确因不可抗原因不能正常履行副班主任职责或考核不合格的，学院应及时调整并报学生工作部备案。

第六条 选聘条件：

1. 理想信念坚定，思想素质过硬，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违规违纪处分，中共党员或中共预备党员可优先考虑。

2. 学习态度端正，学习成绩优良，无不及格科目，本科生综合测评排名在同年级同专业前 30%。

3. 热爱学生工作，认真负责、积极主动，纪律性强，有高度的责任感和服务奉献精神。

4. 具备良好的沟通表达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团队协作能力和自我学习能力，具有良好的身体及心理素质，抗压能力较强。

第七条 大一、大二年级每个班均须配备一名学生副班

主任，由学院负责选聘，报学生工作部备案。

第三章 职责与要求

第八条 副班主任工作职责：

1. 协助辅导员、班主任做好学生思想工作。在学院党委（党总支）领导下，开展各类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帮助学生坚定理想信念，确立远大理想，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做好日常生命安全、财产安全、网络安全、预防电信诈骗等主题教育工作，夯实班级安全底线；教育和督促学生遵守社会公德、大学生行为准则和校纪校规，协助做好新生入学教育系列工作；深入了解和掌握学生思想状况，及时向辅导员、班主任汇报班级思想动态。

2. 协助辅导员、班主任开展学业指导和学风建设。发挥学生身份优势，向班级学生介绍专业概况，传授学习经验，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明确学习目的，改进学习方法，提高学习效率；引领班级学生做好学习生涯规划，开展适应性指导和帮扶，为学生答疑解惑；做好考风考纪教育并协助做好考试相关工作，教育学生端正行为，诚信考试。

3. 协助辅导员、班主任加强班级建设与管理。协助指导班级、团支部建设，与辅导员、班主任共同做好班级学生干部的选拔、培养和考核；大一年级的副班主任，至少每月组织一次班级线下集体活动，大二年级的副班主任，每学期组织班级线下集体活动不少于两次，活动方案须先报辅导员、班主任审批，待同意后方可举办；有针对性地对班级工作进行布置、检查和总结，引导学生增强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感，

形成尊师守纪、团结友爱、积极向上的良好班风。

4. 协助辅导员、班主任组织学生开展第二课堂活动。结合专业特色及学生特点，开展班级文体活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和学科竞赛经验分享会等；帮助班团学生干部制定班级活动计划与实施方案，组织学生积极参加各类文体赛事、实践活动、学科竞赛等，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增强班级凝聚力。

5. 协助辅导员、班主任做好特殊群体学生的帮扶工作。深入学生，了解家庭经济困难、心理困难、学习困难等特殊学生的情况；保持对学生的关心关注，针对学生实际困难，进行力所能及的帮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辅导员、班主任汇报。

6. 协助辅导员、班主任做好学生宿舍管理工作。经常深入学生宿舍，做好新生集体生活的适应性帮扶，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加强宿舍安全教育与检查，重点开展防火防电防水教育，检查违禁电器使用情况，杜绝宿舍安全隐患；指导学生主动创建文明宿舍，打造宿舍优美环境及高雅文化，建设自律自学、互帮互学、宜住宜学的宿舍环境。

第九条 副班主任工作要求：

1. 对学生工作怀有热情，主动与辅导员、班主任、任课教师配合，形成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合力，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与成才。

2. 主动学习和掌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理论与方法，掌握做好工作的技巧和规律，提高工作水平，增强责

任感和使命感。

3. 经常深入学生宿舍、课堂、晚自习，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掌握学生思想、学习、生活等方面状况，及时与辅导员、班主任交流信息，研究对策，增强工作的针对性、科学性和实效性。

4. 注重运用网络新媒体等符合学生接受习惯的技术和手段与学生沟通交流、开展工作，增强工作的吸引力和亲和力。

5. 严明工作纪律，不得在班级、年级中开展任何以营利为目的的推销经营活动，不得组织学生外出兼职，不得未经报批组织学生离校开展集体活动，不得向所带教班级学生以任何理由收取任何财物，不得与所带教班级学生建立工作范畴之外的关系。

第四章 管理与考核

第十条 各学院应加强对副班主任工作的管理与指导，建立副班主任工作例会制度，由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定期布置、检查和督促副班主任工作，进行工作培训、学习交流、总结研讨，提高副班主任的工作水平。副班主任需填写《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副班主任工作记录表》（见附件），每学期结束后交至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记录表是副班主任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

第十一条 每学年开展一次副班主任考核工作，由学生工作部总体部署，各学院负责具体实施。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考核不合格的副班主任，一般不得继续担

任副班主任工作。

第十二条 对于考核合格的副班主任，给予学生干部身份认定，可参加本硕博各类优秀学生干部荣誉评选。

第十三条 所带教班级如获国家级、省级或校级先进班集体、五四红旗团支部等荣誉称号，本科学生副班主任可在下一年的综合测评中享受奖励加分政策，研究生副班主任可在研究生评优评奖中予一定德育加分。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学生工作部负责解释。

附件：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副班主任工作记录表



(活动目标, 活动形式,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参加人员, 活动过程摘要及活动思考等)

本
学
期
班
级
活
动
组
织
开
展
情
况